

# 最新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大全5篇)

光阴的迅速，一眨眼就过去了，成绩已属于过去，新一轮的工作即将来临，写好计划才不会让我们努力的时候迷失方向哦。那关于计划格式是怎样的呢？而个人计划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计划书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篇一

\*\*县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工作汇报自视频会后，我委深入推进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坚持从实际出发，逐步强化乡镇团组织联系辖区青年的纽带、推动重点工作的枢纽和整合资源的平台功能，形成一批围绕党政中心、服务青年需求、形成社会功能的工作和活动载体和实体化新型团组织，着手建立和完善工作长效机制，努力把乡镇团组织建设成为面向基层工作的“桥头堡”。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在10月9日视频会后，我委当即召开乡镇“大团委”工作动员会，统一思想认识，第一时间学习讨论领会团中央陆昊书记和团省委曾萍同志在全国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即时启动建设工作，提出了“早准备、早研究、早部署”的工作要求，让他们充分认识到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的必要性，切实做到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在思路上要有所思考，在行动上要有所作为。

二是加强领导，明确责任。视频会后，我委立即向县委周书记和组织部李部长详细汇报了会议精神，县领导高度重视，要求我们围绕会议精神，切实做到“社会使青年怎样聚集，就以怎样的方式建立团组织”，确保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工作迅速取得实效。为此，我们按照领导讲话精神及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与县委组织部联合制定下发了《关

于开展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的通知》(彭组发[2019]82号)文件,对“大团委”工作进行详细部署,并采取分片包干,层层落实的方式,对全县13个乡镇实行工作责任制,专人分片指导,将工作落实到人,快速有效的开展工作。

三是认清目标,狠抓落实。我们严格按照上级安排,要求每个乡镇必须建立22个以上直属团组织,并于10月28日召开了全县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推进会,确保建设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我们团县委成员也要求每人建立二个直属团组织,现已全部完成。一是依托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两新”组织、农村专业合作组织等传统载体建立直属团组织;二是把团员青年的兴趣爱好、致富需求作为载体建立直属团组织。马当镇找到集镇摄影协会,成立了“摄影爱好者团支部”,并利用摄影协会的优势,统过我县建立的“网络团支部”,把团委的各项优惠政策、项目和马当镇团委各项活动用照片在网上“晒”出来;三是以服务农村青年创业就业为载体,建立直属团组织。由县青年创业就业服务中心牵头指导,以乡镇农村产业合作社、青年创业就业服务站、行业协会为依托,在乡镇建立“创业团支部”。目前,已在浩山乡建立了“创业团支部”,下部准备在全县各乡镇全部覆盖;四是以志愿者、大学生村官为依托,建立志愿者团支部、大学生村官团支部,并由志愿者在所服务的行业领建直属团组织,天红镇、浪溪镇均建立了“志愿者团支部”;10月30日之前,我县13个乡镇已建立283个直属团组织,全部以乡镇党委来发文,覆盖青年人,所建团组织均录入系统。12月3日,我委召开了全县乡镇“大团委”工作调度会,要求各乡镇在12月底前必须组织开展一次直属团组织活动,到目前为此,各乡镇均开展了1至2次直属团组织活动。

四、建立机制,保障成效。为使“大团委”建设工作卓有成效,我们完善党政领导支持机制,落实党建带团建的有关制度,主动争取将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工作纳入乡镇党建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考核范围,并建立乡镇直属团组织活动

上报机制，加强直属团组织工作内容设计，要求直属团组织每二个月开展一次活动，并对活动情况进行上报，建立了专兼职团干部人员储备制度，根据人员流动和工作实际不定期补充委员。同时，积极完善工作资源保障机制，争取支持，努力建立乡镇党政对乡镇团委工作经费、阵地等资源的基本保障制度。通过建立完善这些长效机制和保障机制，确保“大团委”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自“大团委”建设工作开展以来，我们在团市委的精心指导下，在县委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直属团组织有形化建设、建立长效机制、落实保障机制等问题还有待解决，我们下步准备年底前召开一次培训班，对直属团组织负责人进行培训，确保实体化“大团委”工作取得实效。

## 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篇二

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结合民政部门的自身职能，认真抓了本单位计划生育工作和计划生育贫困户的救助帮扶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

我单位管理的育龄妇女36人。为做好本单位计划生育工作，我局确定了由主管机关工作的副局长主抓此项工作，并配备了计划生育专管员。每次上站普查都由计划生育专管员带队上站，普查率达到了100，无一人漏查，没有出现一例计划外生育。

为了做好计划生育贫困户的救助帮扶工作，我们：

一是及时组织力量深入到乡、村调查，详细了解计生贫困户的生产、生活、产业结构，发展种养业和工副业生产情况。在调查了解掌握基本情况的前提下，研究制定了对计生贫困户救助帮扶的实施方案，并认真抓了落实。

二是注重与计划生育户加强联系，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到计生户家中，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调整种植结构、发展工副业生产等方面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及时加以解决，为6户计生户无偿提供帮扶资金1200元，提供致富信息25条，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如xxxx村计生户xxx□夫妻二人一个孩子，我们帮其办起了养猪场，饲养母猪一头，育肥猪14头，并从多方面提供信息和技术服务，一项就为其增收4000余元，高兴的xxx夫妻齐夸党的政策好，党没有忘记咱计划生育户。通过帮扶确保了每户年内人均收入增长20以上，受到了被帮扶户的一致好评。

按县委、政府要求，结合民政部门自身职能，尽努力对计生户给予优惠。按照xx县民政局出台的《关于对全县计生户优惠政策》的文件，狠抓了落实。

1、对城乡计生困难户全部按政策及时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重点给予照顾，并随时对计生低保户进行不定期走访，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到目前为止共为175户城乡计生困难户办理了低保手续（其中xx年度办理14户），月发保障金31175元，保证了他们的生活。

2、在发放救济款时，对确有实际困难的计划生育户重点给予照顾，今年以来先后对26户计生困难户给予了重点救助，发放救助款2800元，如xxxxxx村计生困难户xxx□42岁，夫妻二人一个孩子，一家三口均有残疾，生活比较困难，在发放救济款时，经常给予照顾，保障了其基本生活不低于当地一般生活水平。

3、在福利企业招工，对符合招工条件的优先给予了安置。

我局组织婚姻登记人员、收养登记人员认真学习新的《婚姻法》和《收养法》以提高登记管理人员的自身素质和业务素质及依法行政水平，在热情服务的同时，严格收养手续和婚

登记手续确认，做到了严格依法办事。自xx年1月1日至今共办理结婚登记3986对，收养登记4人，婚登合格率达到100%，合法收养率达到100%。

为保证及时向相关计生部门通报婚姻登记及人口收养信息，每半年向县计生部门提供一次婚姻登记花名册，每月向各乡镇提供一次婚姻登记花名册。同时每半年向县计生部门和各乡镇提供一次收养登记情况。真正做到了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

总之，一年来我们充分发挥民政部门的职能作用。认真抓了对计生困难户的救助帮扶工作，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肯定，计生户的赞扬，维护了社会的稳定，为建设和谐xx县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 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市人口计生委关于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专题评估工作的安排，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门会议，对这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各乡镇按照上级安排不折不扣地做好这项工作。同时，县人口计生局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认真对照评估标准，深入开展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服务管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由于我县经济基础薄弱，形成了外出人口多、流入人员少这样“一多一少”的特点。通过自查，全县共有流出人口7214人，其中已婚育龄妇女3968人，流出人口\*\*\*\*率为93%。全县共有流入人口255人，其中已婚育龄妇女89人，流入人口验证率为100%。

1、低生育水平不稳定。从近几年的情况看，我县虽然能够完成上级下达的人口控制目标，但是由于流出人口中已婚育龄妇女占有较大比例，这些流出人员的婚、孕、育情况难以掌握，为人口目标的顺利实现留下了隐患，低生育水平存在反

弹的潜在因素。自查发现，从xx年截止到xx年底，全县流动人口中已婚育龄妇女共有出生92人，其中计划内78人，违法生育14人，计生率仅为85%。

2、流动人口的知晓率有待提高。虽然我县对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工作进行了多次宣传，但仍有大部分流动人口对自己应享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缺乏必要的了解，存在宣传死角，影响了流动人口的知晓率。

3、乡镇领导重视程度有待提高。有些乡镇领导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认为流动人口是现居地管理为主，认为这项工作不会影响全局，使得流动人口工作很难被摆到重要位置，工作被动应付。

4、流动人口工作人员管理和服务能力参差不齐。由于乡镇主管领导不重视流动人口工作，因此有的乡镇对流动人口工作做不到专人专管。有的乡镇流动人口工作人员责任心不足，业务水平不高，很难适应新形势下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需要。

5、综合治理力度不够。部门之间缺乏流动人口综合治理的长效机制，使“一证管多证”、联席会议、信息通报等制度不能很好地落实，各部门之间缺乏沟通，使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形不成合力。

6、利益导向机制有待完善。由于流动人口经费投入的不足，对流动人口的免费技术服务、奖励、救助、优惠、节育补偿等多种形式的利益导向机制只存在于形式，很难落实到位，从而导致流动人口的\*\*\*\*和验证积极性不高，\*\*\*\*率和验证率达不到考核要求。

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我们不能回避，问题和矛盾的存在，是挑战更是机遇，也越能考验我们的工作水平。这些问题如能得到解决，对推动我县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上

水平、上台阶具有积极作用。

1、提高思想认识，严格落实责任制。坚持“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进一步搞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的综合治理，与相关部门建立定期联系制度，协调统一的抓好我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加强各级领导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视程度，提高流动人口管理人员的责任心，让他们全面了解当前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的形式和状况，从而理清工作思路，转变工作方式、方法。

2、创新工作方法，提升工作质量。我们采取“五步工作法”推动我县流动人口工作上水平，上质量。“五步工作法”即：一访、二送、三跟踪、四建档、五反馈。一访就是通过走访摸清我县流动人口底数，保证流动人口信息采集准确及时；二送就是在入户时为流动人口送一份维护流动人口合法权益的宣传单、一张生殖健康服务卡、还有一张对没有办理《婚育证明》的流动人口催办通知单；三跟踪就是对接受服务的重点流动人口实行服务跟踪，让他们了解计生常识和生殖保健知识，并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四建档，根据所采集的信息及时为已婚育龄妇女建立各种档案并保存；五反馈，根据所采集的信息通过信息交换平台及时反馈到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以便及时了解 and 掌握她们孕育情况。

3、充分运用信息平台，实行信息交流，资源共享。我们要充分利用先进的网络资源，搞好信息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水平，认真做好信息的采集、整理、汇总和提交工作，确保信息准确、及时、完整，做到“证、卡、机”三统一。

## 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篇四

县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

根据稀计生领(20xx)8号文件关于□xx县20xx年度人口与计划

生育党政领导线考评方案》的通知精神，镇委、镇政府对照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考核内容认真开展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自20××年10月1日至20××年9月30日，全年共出生198人，出生率为7.9‰。其中政策内生育196人，出生政策符合率98.99%。其中生男婴100人，女婴98人，出生人口性别比102。出生与人流比0.25。全镇已婚育龄妇女综合节育率89.87%，农村两个年度生育对象长效避孕措施落实率75%。已婚育龄妇女累计长效节育措施率75.39%，与09年同比上升了7.14个百分点。全镇共计流动人口3311人（流入0人，流出3311人），其中育龄妇女1610人，办证1563人，办证率97.08%。已婚育龄妇女1085人，重点对象780人，办证1085人，办证入库率100%，有效联系率95.51%，流动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100%。14个村全部实行村民自治。共有计生协会15个，会员2800人。

### （一）切实加强领导，组织保障到位

一是始终坚持党政领导“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严格执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把人口计划与生育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各村，与村干部工资直接挂钩，实行一票否决，从而激发了各级干部搞好计生工作的责任感，促进了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坚持领导办公制度。镇委、镇政府始终坚持把计划生育工作作为全镇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多次专门召开会议研究计生工作。今年3月24日、4月5日、4月17日、7月7日召开党委政府领导班子会专题研究计划生育工作，认真听取计生工作人员的工作汇报，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

三是坚持计划生育领导联系点制度，每名班子成员都联系一个村。定期研究计生工作，联村干部进村指导，提升了计生工作的整体水平。



## (二) 强化目标管理，职责明确到位

镇委、镇政府强化人口计生目标管理理念，健全了党政一把手亲自抓，班子成员共同抓，计生部门牵头抓，基层村组具体抓的责任体系，强化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机制。一是完善人口计生工作考评体系。年初政府与各村、镇直各单位都签定了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实行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与村干部工资、各单位评先表模、公务员的年度考核挂钩，年底结账，实行奖惩。有政策外生育的实行一票否决，取消评先表模资格，并视其情况扣除工资或者奖金，对考核在95分以上的村予以奖励。在考核内容上，今年侧重于生殖健康到位率、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率、出生人口性别比、出生与人流比以及生育文明创建等。在考核管理上，采取一月一布置，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一年一评估”的考核机制，即每月在计生例会上对计生工作进行安排布置，会后逐村督办落实，月底就各村完成情况进行通报。年终政府组织专班考核，形成综合考评结果，兑现奖惩。二是部门联动，综合治理。政府每年与镇直单位都签定了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进一步强化部门职责，形成全社会综合治理人口的格局。4月5号，镇委书记、镇长郭从军主持召开了专题办公会，落实各部门的职责。重点对“两非”综合治理进行了全面安排和部署。成立了“两非”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与卫生院、计生服务中心签定了“两非”目标管理责任书，卫生院、计生服务中心b超室、终止妊娠用术室等科室都帖上规范醒目的警示标志，各项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落实孕情包保责任，清理了两年政策内怀孕生育情况，在清理过程中，除2例自然流产，3例胎死宫内，1例胎儿畸形终止妊娠外，没有出现政策内怀孕不明原因的终止。7月，由分管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牵头，组织专班对镇内的卫生院和计生服务中心以及药店进行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同时建立有偿举报机制，设立了举报相关信件箱、举报电话，强化过程管理，目前全镇没有“两非”现象发生。各部门通力协作，为计生部门把好关，特别是公安、卫生、计生、民政等部门每月提供“四项人口”变动：当月新生儿出生、当月实施“四术”、

当月新生儿入户以及当月新婚登记等。在办理新生儿入户和出生医学证明相关手续时，要求必须提供经计生办出具齐全计划生育手术证明方可办理，从而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 (三)深化利益导向，奖励扶持到位

镇根据上级计生奖励政策，切实做好了独生子女、农村奖扶、特扶等奖励工作，对结扎后遗症等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对象在低保、扶贫等政策上给予优先考虑。目前全镇兑现独生子女费共520人，48255元，独生子女保健费已于10月15日前全部直达个人账户。农村奖扶309人，特扶29人，所有结扎后遗症和399户困难计生家庭全部纳入农村低保；针对结扎后遗症治疗，政府每年投入3万元给予门诊、治疗补助，今年共有43人享受此补助。同时对43名结扎后遗症对象免费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其个人部分的保险费2160元全部由政府“买单”。对符合农村独生女高考加分政策的考生，严格按照程序进行上报，累计共有60人享受此政策性照顾。除了在依法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奖励和免费技术服务等优惠政策外，对上环、结扎的对象给予一定的营养补助，对上环的每例对象补助营养费30元，村工作经费20元。结扎每例200元。全镇已有319例上环对象和8例结扎对象享受此补助，补助金额17550元。

### (四)突出重点难点，工作力度到位

今年以来，我镇重点抓了“四术”拖欠多、“三查”不到位、流动人口管理和出生性别比控制、出生与人流比控制等五个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同时把经常性工作与突击性工作相结合，解决“沉淀”问题，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是加大长效节育措施落实力度。从年初“生殖健康检查”集中服务活动到现在，始终把“三查”、“四术”落实作为工作重点，按照县下达的任务指标，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对当年出生对象做到到期一例采取长效节育措施一例，对历年

人群，我们将已婚育龄妇女按“红黄绿白”目标人群实行分类管理。对生育后没有落实长效节育措施的或近三年内有补救行为的红色人群督促落实长效节育措施，实行领导干部包村，村组干部包人，逐人落实消号，效果明显。农村两个年度生育对象长效避孕措施落实率达到了75%，累计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率达到了75.39%，与09年同比上升了7.14个百分点。全年参加“三查”4497人，参查率96.35%。生育节育随访服务到位，免费服务项目落实，全年免费服务经费达45664元，做到应免尽免。

二是狠抓“两非”综合治理，全面落实孕情包保责任制。对持二孩生育证的孕妇实行全程跟踪服务，责任落实到人，并建立孕情消失个案报告制度。截止目前，全镇出生性别比为102，人流比控制在0.25，没有“两非”现象发生。

三是强化流动人口管理。按照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全国“一盘棋”、“三年三步走”的统一部署，实行流动人口育龄妇女合同管理，充分发挥流动人口信息交换平台的积极作用，主动与外县市区建立信函联系，积极建立健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长效机制，促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管理一体化。同时将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纳入相关部门、目标管理责任制范围，纳入实有人口、实有房屋“两个全覆盖”长效管理机制建设，健全全员流动人口统计和重点地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监测制度，不断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管理平台。

四是强化社会抚养费征收，加大执法力度。开展了党员及国家工作人员违法生育专项清查，十年来全镇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没有出现违法生育；对近三年政策外生育的对象全部处理到位，三年共征收社会抚养费和罚款84816元，征收率达到90%。今年的违法生育全部立案，立案率100%。

(五)强化政策宣传，优质服务到位

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

一是婚育知识进农户。每年印制、订购、发放文明家庭知识手册、年画、春联等宣传品8000余份，保证每一名已婚育龄妇女有一套宣传品，让他们及时全面了解计生婚育知识。

二是阵地宣传进村镇。按照有人口学校、有生殖健康服务室、有生育文化室、有农家书屋、有政务公开栏的要求，全镇14个村有12个村达到规范化标准。

三是活动宣传进家庭，婚育观念进人心。我们针对不同人群，开展“五进家庭”服务活动。即“青年进入婚育期上门，宣传晚婚晚育，育龄青年结婚时上门，宣传计生政策和生殖保健知识，已婚妇女怀孕上门，宣传优生优育知识，育龄妇女落实节育措施上门，做好术后随访，育龄妇女在生产生活方面遇到困难时上门，帮助排忧解难”。

四是优质服务暖人心。我镇力求打造“服务型”政府形象，创造性地做好流动人口服务、信息系统完善、数据质量核查等相关服务工作。便民服务中心设置了计生服务窗口，规范了办事程序，落实了值班制度，要求值班人员做到热情接待、耐心解释、记录规范，切实做好了规范化窗口服务。

五是关爱活动促和谐。围绕关怀、关爱、关注，全面实施生殖健康检查、出生缺陷干预、免费婚前检查三大工程，组织了育龄妇女查病、查环、查孕等生殖健康免费检查，全镇生殖健康普查率达到96%，优生检测率达到85%以上，免费婚检率达到93%以上。在各村各社区设置免费药具发放点，使计生药具直达家庭。特别是在春节期间，外出务工人员返乡，我镇就采取了分类管理、跟踪服务等有效措施，针对返乡的已婚流动人口，镇计生服务中心开展流动人口免费门诊，及时为他们开展生殖健康检查，指导流动人口落实好安全有效的避孕节育措施，确保育龄群众身心健康。

新时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也面临很多新情况新问题，存在对难点问题解决办法不多，创新不够等问题。比如流动人口大量增加、离婚、再婚及非婚生育、未婚生育等现象增多，而相应的管理措施跟不上去，流动人口育龄妇女跟踪管理难。流出育龄妇女较多，无法及时了解掌握流出人口孕育信息，造成出生人口统计在某一时点不够准确，以及补救措施不及时等困难和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积极探索和实践计划生育工作的新路子，坚持以人为本，增强创新意识，提高服务质量，把我镇的人口与计生工作不断引向深入，为实现人口与经济的协调有序发展，为创建和谐社会再创佳绩。

## 团委计划生育自查报告篇五

我办结合实际工作，按照考核内容逐项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我办高度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年初及时调整了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并指派专人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一把手亲自抓，各科室责任人协同抓，确保了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力量始终坚强有力。坚持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并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常抓常议，定期分析形势，查找问题和不足，明确目标管理责任，确保计生工作不挂空档。

办领导坚持带头学习贯彻计生政策法规，并将计生政策法规列入中心组学习内容。利用集体学习日，组织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计划生育政策文件精神，以及人口理论和计划生育基本知识，不断强化对国策的理解和认识。采取座谈交流、召开专题会议、印发宣传手册等方式，持续搞好学习宣传，营造了良好的工作氛围。

一是深化优质服务。将人口和计划生育作为政务公开的一项内容，定期进行公布。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积极做

好避孕节育措施服务工作。努力强化“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针对不同人员的要求，依法做好避孕节育方法知情选择工作，让广大育龄人员自主选择适合自己的避孕节育方法。二是开展育龄妇女信息核查。定期组织抽查，及时采集、补充和完善育龄妇女的信息资料，逐人登记造册，建立育龄妇女数据库，使育龄妇女信息核查覆盖面达到100%。三是加强管理与服务。采取普查的方式，对聘用人员，定期进行检查，督促孕检、查验，并提供宣传品、避孕药具等服务，做到常态化管理、均等化服务。四是严格考核，将人口计生工作与业务工作同等安排，同检查，同考核，与实绩工作考核奖励挂钩，严格实行一票否决，上半年无计划外怀孕、生育等违纪现象发生，较好地完成了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任务。

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加强计划生育台账管理，完善计划生育档案，规范登记、备案和反馈等工作环节，确保了计划生育工作有序开展。建立计生管理和药具使用等制度，完善人口出生、育龄妇女、独生子女登记管理，全面反映人口异动和育龄妇女的婚育情况，保证新婚妇女及时入档，独生子女办证率为100%，按要求落实独生子女保健费。建立职工生育保险制度，不断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巩固完善女职工生育保险，对生育或流产的女职工，经审核后发放生育保险金，保证了女职工基本医疗保健需要。

下一步我办将采取有力措施，全力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扎实推进综合治理，不断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的质量与水平。一是进一步加大组织领导力度，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将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纳入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与年终评先创优相挂钩。进一步细化分解目标管理责任，做到各尽其职、各负其责。二是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认真学习，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调动广大干部职工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三是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计划生育档案管理，严格药具使用、育龄妇女管理和独生子女登记，确保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经常化、

规范化。四是突出工作重点，加强综合治理，关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提高均等化服务水平，杜绝工作盲区，确保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到实处、取得成效。